

葛金芳 撰

中华文化
通志

第

4

【制度文化】

土地赋役志

◎ 中华文化通志编委会编
◎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中华文化通志·制度文化典 (4—032)

刘泽华 主 编

土地赋役志

葛金芳 撰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 54 号 邮政编码 200020)

印 刷 深圳中华商务联合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70 毫米 32 开

字 数 412,000

印 张 16.875

插 页 1

版 次 199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199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7—208—02275—5/K·494

《中华文化通志》编辑出版人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总 决 审 陈 昕
总 顾 问 余志明
总 监 制 郁椿德

编辑部主任 朱金元
编辑部副主任 虞信棠

责任编辑 王有为 王界云 孔令琴 叶亚廉 朱子恩
朱金元 汤中仁 苏贻鸣 杨承纮 李 卫
李文俊 李远涛 吴书勇 宋慧曾 张 玫
张 臻 张美娣 陆凤章 胡小静 郝盛潮
秦建洲 顾兆敏 夏绍裘 唐继无 曹文娟
曹培雷 屠玮涓 虞信棠
责任编辑 王有为 王树鸣 王界云 宋 存 严忠树
吴慈生 张 玫 张满鸿 周琪生 柳肇瑞
胡小静 钱雪门 高登瀛 夏国智 黄行发
魏允和

装帧设计 吕敬人工作室

美术编辑 孙宝堂
监 制 戴 弘

技术编辑 沈树德 吴 坚 何永康 姜华生 曹伯祥
责任编辑 王秀菊 张新宇 陆永洲 陆秉熙 顾伟民
唐毓华 谈 维 陶雪英 龚养耿
编 务 朱玉堂 张大潮

《中华文化通志》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 萧 克

编	委	李学勤	宁 可	王 尧	刘泽华
		孙长江	庞 朴	陈美东	刘梦溪
		汤一介	姜义华	陈 昕	朱金元
		张国琦			

办公室主任 张国琦

办公室副主任 王科元

策 划 姜义华 张国琦

土地赋役志

作者简介

葛金芳,1946年生。历史学硕士,湖北大学教授,中国宋史学会、中国经济史学会会员,湖北省经济史学会理事。著有《宋辽夏金经济析》、《雾横帷墙——古代宦官群体的文化考察》等。发表论文40余篇。

总 序

中华文化绵延了五千年的历史，起伏跌宕；哺育着差不多五分之一人类的身心，灿烂辉煌。它坦诚似天，虚怀若谷，在漫长的岁月里，广袤的土地上，有过无私奉献四面传播的光荣，也有过诚心求教八方接纳的盛事。它和以直，健以稳，文而质，博而精，大而弥德，久而弥新，昂然挺立于世界各民族文化之林。

任何一个民族的文化，勿论东西，不分大小，都有它自己的土壤和空气，都有它自己的载体和灵性，当然也就都有它自己的长处和短处，稚气和老练。准乎此，任何一个民族的文化，都有它存在和发展的天赋权利，以及尊重异质文化同等权利的人间义务。每一民族都需要学习其他文化的各种优点，来推动自身发展；都应该发扬自身文化的一切优点，来保证自己的存在，缔造人类的文明乐园。

现在，当二十世纪的帷幕徐徐降落之际，为迎接新世纪的到来，中华民族正在重新检视自己，以便在新的世界历史发展中，准确地找到自己的地位。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部百

卷本《中华文化通志》，便是我们为此而向新世纪的中国和世界做出的奉献。

《中华文化通志》全书共十典百志。

唐人杜佑著《通典》，罗列古今经邦致用的学问，分为八大门类，“每事以类相从，举其始终”，务求做到“语备而理尽，例明而事中，举而措之，如指诸掌”。《通典》的这一编纂方法，为我们所借用。《中华文化通志》分为十典：历代文化沿革典、地域文化典、民族文化典、制度文化典、教化与礼仪典、学术典、科学技术典、艺文典、宗教与民俗典、中外文化交流典。每“典”十“志”。历代文化沿革典十志，按时序排列。地域文化典十志，主要叙述汉民族聚居区域的地域文化，按黄河流域、长江流域、珠江流域排列。民族文化典十志，基本上按语系分类排列。中外文化交流典十志，按中国与周边及世界各大区域交往分区排列。其余各典所属各志，俱按内容排列。

宋人郑樵《通志·总序》有曰：“古者记事之史，谓之志。”“志者，宪章之所系。”指的是，史书的编纂关系到发掘历史鉴戒之所在，所以，编纂者不能徒以词采为文、考据为学，而应在驰骋于遗文故册时，“运以别识心裁”，求其“义意所归”，承通史家风，而“自为经纬，成一家言”。（章学诚《文史通义·申郑》）

本书以典、志命名，正是承续这样的体例和精神。唯本书为文化通志，所述自然是文化方面诸事，其编撰特色，可以概括为“类”与“通”二字。

“类”者立类。全书十典，各为中华文化一大门类；每典十志，各为大门类下的一个方面；每志中的“编”“章”“节”“目”，亦或各成其类。如此依事立类，层层分疏，既以求其纲目分明，论述精细，也便于得门而入，由道以行，俾著者、读者都能于浩瀚的中华文化海洋里，探骊得珠，自在悠游。

“通”者贯通。书中所述文化各端，于以类相从时，复举其始终，察其源流，明其因革，论其古今。盖一事之立，无不由几及显，自微至著，就是说，有它发生和发展的历史。弄清楚了一事物一制度一观念的演变轨迹，也就多少掌握到了它内在本质，摸索到了它的未来趋势。

“通”者汇通。文化诸事，无论其为物质形态的，制度形态的，还是观念形态的，都非孤立存在。物质的往往决定观念的，观念的又常左右物质的；而介乎二者之间的制度，固受制于物质与观念，却又不时反戈一击，君临天下，使制之者大受其制。其内部的诸次形态之间，也互相渗透，左右连手，使整个文化呈现出一派斑斓缤纷的色彩。中华文化是境内古今各民族文化交融激荡的硕果；境外许多不同种的文化，也在其中精芜杂存，若现若隐。因此，描绘中华文化，于贯通的同时，还得顾及如此种种交汇的事实，爬梳剔理，还它一个庐山真面目。此之谓“汇通”。

“通”者会通。“会”字，原义为器皿的盖子，引申为密合；现在所说的“体会”、“领会”、“会心”、“心领神会”等，皆由此得义。《中华文化通志》所求之通，通过作者对中华文化的领悟，与中华民族心灵相体认，与中华文化精神相契合。

这就是《中华文化通志》依以架构旨趣之所在。是耶非耶,知我罪我,恭候于海内外大方之家。

《中华文化通志》由萧克将军创意于1990年。1991年先后两次在广泛范围内进行了论证。1992年组成编纂委员会。十典主编一致请求萧克将军担任编委会主任委员,主持这一宏大的文化工程。1993年1月和1994年2月,全体作者先后齐集北京、广东花都市,研究全书宗旨,商定典志体例,切磋学术心得,讨论写作提纲。事前事后,编委会更多次就全书的内容与形式、质量与速度、整体与部分、分工与协作等问题,进行研究讨论。近二百位作者进行了创造性构思和奋斗式劳作。这项有意义的工作得到了中央领导同志以及各界人士的热情支持。编委会办公室承担了大量的日常工作。上海人民出版社承担了本书出版任务,并组织了高水准高效率的编辑、审读、校对队伍,使百卷本《中华文化通志》得以现今面貌奉献于世人面前。我们参与这一工作的全体成员带着兴奋而又惶恐的心情,希望它能给祖国精神文明建设大业增添些光彩,更期待着读者对它的不当和不足之处给予指正。

《中华文化通志》编委会

内容提要

本志从距今八千年前的新石器时代之农业革命写起，结束于二十世纪中叶全国范围内土地改革的胜利完成。

全书以农业文明和土地制度的互动关系为切入点，以历代土地制度（以土地所有制关系为核心）为主干，以租佃制度（地主对于农民的剥削关系）和赋役制度（旧中国主要是国家对于农民的剥削关系）为两翼，并旁及历代各阶级、阶层的土地、赋役思想，按照志书体例和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原则，分专题（横向）、按时期（纵向）展开叙述。

第一章“土地制度（上）”，从先秦写到中唐，重点研究井田制、占田制和均田制，并着重分析了构成我国封建社会基础的土地所有制三级结构在战国秦汉之际的确立过程。

第二章“土地制度（中）”，从晚唐写到明清，这个阶段以“田制不立”和“不抑兼并”为特征，标志着地主阶级大土地所有制的优势、合法地位已然确立。

第三章“土地制度（下）”，专门考察了“寺田”和“族田”，这是封建社会中带有集体所有制色彩的两种特殊类型的地产。

第四章“租佃制度”，在对汉唐之间少量的古典租佃关系、国家官田上的封建隶属性租佃关系和均田小农之间的互佃型租佃关系作了追溯和区分之后，着重分析了租佃经济在唐宋之际确立自身主导地

位的前提条件,随后考察了租佃经济的发展历程、租佃方式、地租形态、佃农身份、租赋关系和剥削率等问题。

第五章“赋税制度”,从先秦井田制下的“贡、助、彻”开始,一直讲到民国时期的田赋制度。中唐均田制瓦解以前是以人头税为主,以“役重赋轻”为特征;晚唐两税法颁布以后是以土地税为主,以“赋重役轻”为特征。发轫于唐宋之际的摊丁入亩趋势,标志着我国的双轨制赋役结构(同时按照人丁和田亩来征调赋役)向单轨制(只按田亩征税)转进,这个过程至清初摊丁入亩方告完成。

第六章“土地赋役思想”,着重考察了传统小农、地主阶级及其代言人士大夫、资产阶级改良派和革命派以及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等各阶级、阶层为解决土地赋役问题而提出的种种设想,既分析其政策主张的不同取向,也注意到他们成败、效果截然相异的种种实践。

第七章“土地改革和封建土地所有制的终结”,叙述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以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进行的土地革命;二十世纪中叶土地改革的胜利完成宣告了封建土地所有制在全国范围内的终结,故全书以此作结。

目 录

导 言	1
第一章 土地制度(上):从三代井田到五朝均田	17
第一节 上古社会:各种原生形态和次生形态的共同体所有制	17
一、中华农业文明的独立起源和多元发生	17
二、人地关系的发端:新石器时代的共有共耕制和共有分耕制	21
三、从商周时期的家族公社看共有分耕制的历史特征	23
四、三代井田:两种不同类型的村社共同体形态	25
五、春秋“五霸改制”:井田制的弛解及其向国家授田制的转化	42
六、“王有”、“国有”、“贵族等级所有制”、“封建领主制”和“共同体所有制”:关于井田实质诸说的比较分析	49
七、村社土地所有制在后世的若干遗存	53
第二节 战国秦汉:村社共同体所有制向土地私有制的过渡和土地所有制三极结构的确立	56
一、战国授田制的普遍推行	56

二、国家授田制向土地私有制的转进和小农阶层的形成	61
三、秦汉时期土地所有制三角结构的确立	71
第三节 三国、两晋和南朝:屯田制、占田制的相继出现和南方大土地所有制的迅猛发展	102
一、三国屯田制的盛行及其在两晋南朝的余波	103
二、西晋占田制和小土地所有制的短暂复苏	108
三、品官等级占田制和荫客制:国家对于封建依附关系的正式承认	110
四、六朝时期江南大土地所有制的迅猛发展和门阀世族的形成	112
五、两晋南朝的州郡公田和禄田	116
第四节 北朝隋唐:均田制的实施状况及运行机制	118
一、均田制的背景分析	118
二、五朝均田令的主要内容	124
三、均田制的实施状况及其运行机制	134
四、从五朝均田令文的变化看均田制的演进轨迹	146
五、五朝均田制对小土地所有制的维护及其在中唐的弛解	149

第二章 土地制度(中):大土地所有制优势地位的确立和封建

土地所有制的衰变 157

第一节 晚唐两宋:土地私有化潮流的扩大和地权结构的变动	157
一、土地私有化潮流的不断扩大	157
二、国家官田种类及其经营状况	158
三、有偿转化与无偿转化:官田转化为民田的两种途径	161
四、土地私有化潮流的“流向”分析和土地私有化政策的性	

质判断·····	166
五、大土地所有制优势、合法地位的确立和不抑兼并政策的推行·····	171
六、宋代“下户”阶层属性的判别和小土地所有制的逐步萎缩·····	176
七、土地关系中国家干预的方向性转折·····	181
八、土地兼并大门的敞开——两宋土地买卖法规分析·····	187
第二节 辽金元：官田的畸形膨胀和土地关系的异动·····	190
一、“斡鲁朵”和“投下州军”：带有封建领主制色彩的辽朝土地关系·····	191
二、“牛头地”制和猛安谋克屯田：金代中原土地关系的变动·····	193
三、“裂土分民”和官田膨胀：元朝统治在中原土地关系上打下的烙印·····	195
第三节 明清：封建土地所有制的衰变·····	200
一、两次圈地运动和领主农奴制的死灰复燃·····	200
二、绅权的扩张及其削弱：明清大地产性质的部分嬗变·····	211
三、明清小土地所有制的短暂繁盛及其再度萎缩·····	215
四、明清官田比重的变动及其向私田的转化·····	225
五、明清时期人口数量的激增和人均耕地面积的急剧下降·····	233
第四节 承袭和变异：封建土地所有制在近代的延续和农村资本主义经济要素的艰难生长·····	237
一、经济结构、社会性质和人地比例关系的变化·····	237
二、封建国家官田的衰落及其终结·····	238
三、大土地所有制的封建特质及其若干变异·····	240
四、农村雇佣关系的扩大和经营地主、佃富农经济的	

兴起·····	243
五、昙花一现的农牧垦殖公司和各类农场·····	250
六、近代小农日趋艰难的生存困境及其比重·····	258

第三章 土地制度(下):寺产和族田——具有经济共同体形式

的两种封建土地所有制 ····· 263

第一节 东晋以降寺院经济的发生和发展····· 264

一、寺院经济的产生:从消费共同体向经济共同体的 转进·····	264
二、寺产来源:从被动接受到主动掠夺的飞跃 ·····	265
三、“三武之厄”:从逃避税役的“法外之地”到“照章 纳税” ·····	266
四、寺产经营方式:从庄园制向租佃制的过渡 ·····	269
五、寺院“常住田”的属性:封建质核和它的集体所有制 外壳·····	270
六、宗教性集体经济的一个范例:民国时期临潭道堂经济 实体 ·····	272

第二节 宋元明清时期的宗族地主:宗法、理学和族田····· 273

一、族田溯源:汉代为“利子弟”而设的“宗家田庐” ·····	273
二、需要与可能:族田义庄在宋代兴起的背景分析 ·····	274
三、宋明理学:族田创置、推广的指导思想与推动力量·····	276
四、政府扶植:族田制度的守护神 ·····	277
五、性质判定:具有封建质核的宗族经济共同体 ·····	279
六、族田特征:族田产权的僵化凝固 ·····	281

第四章 租佃经济的历史行程:租佃形式、地租形态和佃农的身 份地位····· 283

第一节 租佃关系溯源·····	283
一、三种不同类型的租佃关系·····	283
二、两汉不甚发达的古典租佃关系·····	284
三、汉唐之间封建租佃关系的两种类型及其缓慢生长·····	286
第二节 唐宋之际契约租佃经济主导地位的确立前提·····	290
一、第一个前提：大土地所有制优势合法地位的确立·····	290
二、第二个前提：佃农、半佃农成为农民阶级的主体构成·····	291
三、第三个前提：超经济强制的弱化和多数佃农迁徙、退佃自由的获致·····	294
第三节 宋元时期租佃经济的基本形式及其首度受挫·····	297
一、“租种”与“分种”：租佃契约的达成与租佃方式的区分·····	297
二、辽金元时期租佃经济的首次受挫及其逐步恢复·····	299
第四节 从“一田两主”到“一田三主”：明清租佃经济的曲折发展·····	301
一、明清时期契约租佃经济曲折发展的大致历程·····	301
二、从“一田两主”到“一田三主”：明清永佃制的形成及其两种类型·····	304
三、永佃权在近代部分地区的顽强延续·····	308
第五节 近代租佃制度的多种形式及其封建特质·····	310
一、封建租佃经济在近代的延续·····	310
二、近代租佃制度的多种形式·····	310
三、近代租佃制度的封建特质·····	312
第六节 地租形态、地租剥削率和佃农身份的考察·····	315
一、定额实物租制一直占据主导地位·····	315
二、明清以来货币地租比重的缓慢上升·····	318

三、地租剥削率居高不下及其成因	319
四、两宋以来的佃户身份及其法律地位	320

第五章 赋役制度:从赋役并征的双轨制向摊丁入亩的单轨制

转进	324
----------	-----

第一节 先秦井田制下的剥削方式:从贡、助、彻到税赋

合流	325
----------	-----

一、井田制下的剥削方式:“贡、助、彻”	325
二、从贡赋到军赋:赋制的制度化演进	329
三、土地税的萌芽:从“相地而衰征”到“初税亩”	332
四、兵役和力役	336

第二节 战国秦汉:以人头税和徭役为主体的赋役征取

一、“夫家之征”:赋役征取单位从邑、井到夫、家的转换	338
二、“田租”和“刍藁”:从轻征取的土地税	339
三、户赋、算赋和口赋:沉重不堪的人头税	342
四、更卒、戍卒和践更、过更:农民的徭役负担	345
五、以人头税和徭役为主体的赋役结构	349

第三节 三国两晋南北朝:课田制和户调式的确立

一、田租:从按亩计征到按丁计征的土地税	351
二、户调式的确立及其向人头税的演变	355
三、“九品相通”制度:政策意图与实施效果的逐步背离	357
四、十六国和北魏前期的租调制度	358
五、与民户身份等级相配套的分类徭役制	359

第四节 北朝至隋唐:均田制时期的租庸调制

一、北魏后期的租调改革:租庸调制的原型	363
二、西魏、北周:剥削量的调整和三等混通	364
三、东魏、北齐:三泉法和义租的初现	365